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阮子晏  
電話：03-8462860#317  
傳真：03-8462782  
電子信箱：ruanzihiyan@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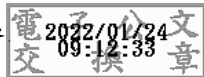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設字第11100168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校園植物易造成敏感性呼吸道族群或易過敏之師生不良反應事宜，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05195A號函辦理。
- 二、春季開花期間，部分樹種易釋放花粉，可能引起花粉過敏症狀，請學校在開花期間，提醒有敏感性呼吸道族群或易過敏之師生，應遠離龍柏等開花樹種，並確實佩戴口罩，以自我防護，避免呼吸道遭受不良反應或影響。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111/01/24



1110000391